高师附小关于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的十条规定

　　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遵循教育规律，深入实施素质教育，优化教育生态，努力办适合的教育，促进学生全面、健康的发展。现对规范学校管理，进一步减轻学生课业负担规定如下。

1.规范学校招生工作。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招生政策规定，免试就近入学。全面推行“零择班”。建立科学合理的师生分班方案，确保每个班级师资力量大体相当。

2. 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。按照国家和省课程方案，开齐开足全部课程，科学制定教学计划。严格按课表组织教学。学校课表的编制落实国家和省相关要求，上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，并通过学校网站公布、在教室门口张贴。

3. 统筹控制作业总量。建立学校、年级、班级作业平衡机制，教导处负责加强对各门学科作业的统筹管理。**严格控制每日作业总量和时间，一、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，中高年级每天书面家庭作业总量控制在1小时以内**。增强作业实际成效。根据学生学业基础布置作业，探索**基础性必做作业与拓展性选做作业**相结合的弹性作业机制。

4. 不布置超越课程标准规定和学生学力要求的作业，杜绝耗时长、动手难做、材料难找、过程繁杂的作业，**不得将家庭作业变成家长作业。**

　　5．推行作业免检、每周无家庭作业日等探索，建立健全体育家庭作业制度，建立家庭作业作业网上报告、教导处备案制度。

6. 认真对待学生作业。**做到全批全改，有布置必批改，有批改必讲评，不得要求学生互批或家长代批作业。**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，严禁布置反复抄写等惩罚性作业，不得对学生做出违反减负要求的语言和行为。

7. 严格控制学生在校统一集中教学时间。小学生不超过6小时，学生早晨到校时间控制在8:00以后，上课时间不早于8:20，中午间隔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，每天在校体育活动时间不得少于1小时。

8. 严格控制考试次数和内容。规范考试科目，从严控制考试次数。每学期组织统一的考试1次，科目不超过3门。加强考试结果管理，一律不得公布考生个人或集体的考试成绩、名次等信息，不得将学生成绩名次告知学生家长。校内不开展各班级学生考试成绩排名。

9．重视学生家庭教育。加强学校与家长的沟通联系，引导家长从孩子身心健康出发，重视对孩子适合的教育，用正确的思想、方法、行动教育培养孩子，不盲目跟风要求孩子参加各种社会补课，减轻课外学习负担，切实改变“学校减负、家庭增负，校内减负、校外增负”现象。

　10. 切实减轻学生书包重量。在教室内设置每位学生存放书籍的柜橱，增加教室公共用书的放置，便于学生使用，切实减少学生随身书包重量。

**南通高等师范学校附属小学**

**2021年9月1日**